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SUNRISE HOLDINGS CO., LTD.

2011年上半年度报告

全文

二〇一一年八月九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郝滨	董事	在外地出差	魏传义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王建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经理王建宇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亚军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目 录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二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三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
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重要事项.....	9
第六节、财务报告	13
第十一节、备查文件	41
附：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2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1、公司法定名称：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 Sunrise Holdings Co., Ltd. (缩写SUNRISE)

2、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宇

3、公司董事会秘书：魏传义

联系电话：(0755)83877511

证券事务代表：陈联坦

联系电话：(0755) 83875531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大道劲松大厦5D董秘室

公司传真：(0755)83875212

电子信箱：lionda@mailcenter.com.cn

4、公司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车公庙泰然工业区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大道劲松大厦5D

邮编：518040

5、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

刊登公司中期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秘室

6、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盛润A、*ST盛润B

股票代码：000030、200030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93年9月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深圳市华强北路嘉华大厦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1001658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深国税字 440301190325278

深地税字 44030419032527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深圳市滨河路联合广场B座11楼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270,774.98	73,920,089.84	-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68,922.28	-2,106,204,579.35	
股本（股）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001279	-7.30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9,006.80	1,096,697.82	-90.06%
营业利润（元）	-7,913,843.43	-12,406,900.88	
利润总额（元）	1,457,274,152.87	-12,406,90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7,274,152.87	-12,406,90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95,008.43	-12,406,900.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05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05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749.10	203,646.93	-149.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035	0.00070	-15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70,976.36	
债务重组损益	1,455,598,184.94	
合计	1,465,269,161.30	-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按国际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与境内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无差异。

第二节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084,982	62.44%						180,084,982	62.4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80,081,835	62.44%						180,081,835	62.4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80,081,835	62.44%						180,081,835	62.4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3,147							3,14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335,018	37.56%						108,335,018	37.56%
1、人民币普通股	68,735,018	23.83%						68,735,018	23.8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9,600,000	13.73%						39,600,000	13.73%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88,420,000	100.00%						288,42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结构及股份总数无变化。

二、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11,164户，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东总数4户，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总数7,592户，无限售条件B股股东总数3,568户。

三、公司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截止：2011年6月30日)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1,16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帐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7%	68,842,695	68,842,695	68,842,695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6%	39,685,131	39,685,131	39,685,13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5.20%	15,003,898	13,333,739		
沈允应	境内自然人	2.71%	7,809,981	6,940,6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3%	7,018,285	6,237,046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国有法人	2.39%	6,882,522	6,116,3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国有法人	2.07%	5,966,169	5,302,044		
魏建正	境内自然人	1.89%	5,443,632	0	5,443,632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	5,302,928	2,752,477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5,179,192	4,602,67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魏建正	5,443,632	境内上市外资股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2,550,451	人民币普通股
柳州佳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670,159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661,296	境内上市外资股
海南惠和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93,618	人民币普通股
陈倩芬	1,030,704	境内上市外资股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1,012,338	境内上市外资股
重庆光伏投资有限公司	903,920	人民币普通股
CHINA EVERBRIGHT HOLDINGS CO LTD	873,701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除监事牛素艳女士因历史原因持有A股3,147股为高管锁定股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持有公司股票。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监事及高管人员的离、聘任情况

(1) 公司于2011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 根据本届董事会提名, 选举王建宇先生、魏传义先生、郝滨先生、杨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潘承东先生、邵良志先生、张鑫淼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班武先生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2) 公司于2011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 本届监事会选举孔那女士、王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第一次职代会选举牛素艳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

(3)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王建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5)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孔那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活动总体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没有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但公司破产重整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公司现金清偿和股权过户已执行实施，使得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变为0元，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8,122,000.00元，公司财务费用为-77,617.43元，公司《重整计划》的执行实施使得公司产生很大的债务重组收益，该项收益导致公司2011年上半年业绩实现盈利，净利润为1,457,274,152.87元。

由于本公司《重整计划》现已执行完毕，根据本公司重整计划，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莱英达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支持本公司的重整，无偿让渡其持有盛润股份股权的40%，共计6,901.76万股，用于清偿本公司的债务；另外还需让渡其持有本公司股权的37%，共计6,384.13万股，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除莱英达集团外持有本公司超过1万股的股东其1万股以下（含1万股）的部分不需要让渡，超过1万股的部分无偿让渡20%，共计让渡A股1,094.55万股、B股544.36万股。综上，本公司股东合计让渡7,996.31万股A股用于清偿本公司的债务；让渡6,384.13万股A股和544.36万股B股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其条件包括但不限于重组方受让该等股份后将其中的544.36万股B股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由本公司回购并注销。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深圳中院盛润股份司法过户表》，重整计划涉及各股东让渡用于清偿债务的7,496.31万股A股已全部过户至各债权人指定的证券帐户，重整计划涉及各股东让渡用于清偿债务的500万股A股和用于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6,384.13万股A股已全部过户至盛润公司管理人开立的指定帐户，重整计划涉及各股东让渡用于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544.36万股B股已全部过户至盛润公司指定的帐户。这样，公司2011年上半年产生很大的重整收益，

从而使得公司2011年上半年业绩实现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中介公司继续致力于公司的资产重组，公司资产重组正在有序进行。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破产重整工作已经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实施，公司进一步的资产重组基本可以得到保障，公司管理层有信心通过进一步的资产重组使得盛润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改善公司经营环境，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二、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也没有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在上年度审计报告中，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

盛润股份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盛润股份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强调事项

盛润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盛润股份与富奥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的规定，并取得必要的审批，因此盛润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尚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对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重整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基础上，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重组意向书》，公司已聘请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公司资产重组工作，公司管理层有信心通过进一步的资产重组使得盛润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改善公司经营环境，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整体运作规范，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有差异的地方。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深证局公司字【2011】31号文“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开展了公司内控工作，公司2011年半年度内控工作情况如下：

1、成立公司内部控制专门工作小组

公司于2011年3月3日成立了内部控制专门工作小组，小组组长：董事长王建宇先生。内部控制专门工作小组的主要工作是讨论、制定公司内部控制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健全完善与财务报告相关内控体系，制定并落实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做好内控审计相关工作安排，根据实际情况编制内控评价工作报告，按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安排人员参加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培训班

2011年3月8日-11日，公司安排内部控制专门工作小组成员参加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组织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培训班，加强学习内部控制建设理论知识，并在公司内部扩大宣传，不断提高公司班子和员工的内控思想意识。

3、制定公司内部控制工作计划和修改内部控制工作计划

2011年3月15日及2011年3月28日，盛润公司内部控制专门工作小组根据公司内部控制有关法律规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公司办公室召开了两次专门会议，根据公司内部控制有关法律规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确定内部控制实施范围，对查找公司内控缺陷和制定、实施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及披露整改结果等方面作出详尽的工作计划。公司还根据实际情况修改了公司在第一季度制定的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对内控工作如何与重大资产重组、新的控股股东及治理层、管理层进入相结合等内容的内容做了一些增加和补充。

4、结合公司2010年年报制定了2010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公

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实施工作方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实施工作方案》，并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实施工作方案》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5、确定公司内控实施的范围

5 月份，公司根据自身的特点和面临重组的实际情况，确定公司内控实施的范围：公司本部及未来重组方的本部与重组方的下属公司。由于现在本公司下属股权已被法院拍卖，公司的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现已成为没有主营业务的净壳公司，所以公司内控实施的范围公司只能是公司本部。当然，未来公司重组后，内控范围还将扩大到重组方的本部与重组方的下属公司，这需要在今后的内控工作中衔接起来。

6、编制风险清单，查找内控缺陷

6 月份，公司在确定内控实施范围后，开始梳理风险、编制风险清单，将现有的政策、制度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控缺陷。

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照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做出的决定，在报告期内既未实施利润分配，也未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2011 年中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五、报告期内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的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资产、股权转让发生的关联交易。

（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和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担保事项。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及委托贷款事项。

4、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要合同。

5、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述《通知》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规范公司运作。2011年上半年，公司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八、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帐户及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持有的限售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3）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限售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履行了法定承诺义务。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九、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情况。

十、报告期内，公司不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3月02日	公司董秘室	电话沟通	A股投资者	问及公司复牌和重组情况，告知公司在推进这些工作。
2011年05月18日	公司董秘室	电话沟通	A股投资者	问及重组情况，告知相关各方在积极推进重组工作。

十二、其它综合收益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0.00	0.00

十三、其它重大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境内外财务审计单位，境内外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5万元，聘用期为一年。根据《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证监会计字【2003】13号），为公司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均按规定进行了轮换，无超过服务期限的情况。

公司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

开谴责的情形。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本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一）	119,779.17	221,528.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四（二）	70,150,995.81	72,531,470.44
存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70,270,774.98	72,752,998.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三）	-	1,111,835.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四）	-	55,256.13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67,091.13
资产总计		70,270,774.98	73,920,089.8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四（五）	5,036,901.52	4,949,084.14
应付股利		-	-

应付利息		-	-
其他应付款	四（六）	64,864,951.18	2,175,175,585.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9,901,852.70	2,180,124,669.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9,901,852.70	2,180,124,669.19
股东权益：			
股本	四（七）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资本公积	四（八）	1,030,358,447.54	381,059,098.78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四（九）	138,304,806.89	138,304,806.89
未分配利润	四（十）	(1,456,714,332.15)	(2,913,988,485.02)
股东权益合计		368,922.28	(2,106,204,579.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270,774.98	73,920,089.8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四（十一）	109,006.80	1,096,697.82
减：营业成本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十二）	61,312.74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四（十三）	8,122,000.00	1,615,302.00
财务费用	四（十三）	(77,617.43)	11,888,296.70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四）	(1,680.08)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四（十五）	81,165.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		(7,913,843.43)	(12,406,900.88)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1,465,219,962.34	-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六）	31,966.04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966.04	-
三、利润（亏损）总额		1,457,274,152.87	(12,406,900.8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亏损）		1,457,274,152.87	(12,406,900.8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5.05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5.05	(0.04)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1,457,274,152.87	(12,406,900.8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1, 216, 792. 49	1,097,52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216, 792. 49	1,097,521.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 367. 36	466, 768. 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1, 061, 174. 23	427, 105. 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 318, 541. 59	893, 874. 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 749. 10)	202,823.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0, 000. 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 000. 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0, 000. 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0, 000. 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49.10)	323,646.9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528.27	22,40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十七）	119,779.17	346,048.15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二、报表附注

2011 年半年度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
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于 1993 年 6 月 7 日以深府办复[1993]720 号文批准，以原“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改组主体通过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9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 A 股和 B 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1001658，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 28,842 万元。本公司原名为深圳市莱英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更名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自营和代理第二、三类商品在广东省内进出口业务(具体商品按粤经贸进字[1990]320 号文执行)；出口商品转内销和进口商品内销，销售木制品(不含木片)，工业生产资料(不含金、银、汽车和化学危险品)，针、纺织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橡胶制品；咨询服务，实业投资。本公司目前已无主营业务活动。

本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车公庙泰然工业区 203 栋 4 楼东。本公司办公住所实际已变迁，自 2008 年 12 月 26 日起，办公地址迁至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大道劲松大厦 5D。

2010 年 4 月 14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中院”)受理了深圳市雅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本公司重整一案。2010 年 5 月 6 日，深中院裁定对本公司进行重整并指

定深圳市理恪德清算事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重整一案的管理人。2010 年 10 月 22 日，深中院裁定批准《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本公司重整程序，执行重整计划。2011 年 1 月 21 日，根据(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9 号裁定书，终审裁定延长《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至 2011 年 4 月 21 日止。2011 年 4 月 18 日，根据(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6 号裁定书，终审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因本公司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2010 年 5 月 6 日，法院裁定公司进行重整，2010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终止重整程序并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2011 年 4 月 18 日，《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本公司目前已无主营业务活动，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考虑本公司已经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公司”）签署《重组意向书》，富奥公司在《重整计划》获深中院裁定批准后，启动对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富奥公司拟用于本公司重大重组的净资产规模不低于 25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的第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该部分资产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3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平均每股收益不低于 0.32 元。所以本公司选择了持续经营假设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年(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3%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帐准备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八)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九)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分为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4.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

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年	10%	18.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年	10%	18.00%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收入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相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十四)债务重组

本公司对其债务进行债务重组的，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将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面值总额确认为股本，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与股本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股份的公允价值总

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后的债务条款如涉及或有应付金额，且该或有应付金额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将该或有应付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和预计负债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流转税税率分别为：增值税 17%、营业税 5%、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3%。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4%。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本公司下属任何子公司在上年末均已处置完毕，本期不再编制合并报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期末数	年初数
现金	人民币	3,138.61	21,458.4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16,640.56	200,069.78
合计		119,779.17	221,528.27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风险结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0,118,630.79	99.95	---	---	72,444,782.91	99.88	---	---
二、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366.00	0.05	1,000.98	3.00	89,368.59	0.12	2,681.06	3.00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	---	---
合计	70,151,996.79	100	1,000.98	0.0013	72,534,151.50	100	2,681.06	0.004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	---	---	---	60,002.59	0.08	1,800.08	3.00
1-2 年	4,000.00	0.01	120.00	3.00	---	---	---	---
2-3 年	---	---	---	---	---	---	---	---
3 年以上	29,366.00	0.04	880.98	3.00	29,366.00	0.04	880.98	3.00
合计	33,366.00	0.05	1,000.98	3.00	89,368.59	0.12	2,681.06	3.00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 由
深圳市理恪德清算事务有限公司	70,118,630.79	---	---	该款项为由管理人代管用以清偿债务的款项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11年1-6月	2,681.06	---	1,680.08	---	1,000.98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无其他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7.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大额欠款: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理恪德清算事务有限公司	重整管理人	70,118,630.79	一年以内	99.95%

(三)长期股权投资

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股权投资	---	---	---	1,111,835.00	---	1,111,835.00

1. 成本法核算的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比例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振华集团有限公司	20 年	3.44%	1,111,835.00	---	1,111,835.00	---

本期减少为本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单独拍卖所致，详情见附注十(二)。

(四)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705,000.00	---	705,000.00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8,733.00	---	148,733.00	---
合计	853,733.00	---	853,733.00	---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669,750.00	---	669,750.00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8,726.87	1,575.51	130,302.38	---
合计	798,476.87	1,575.51	800,052.38	---
净值	55,256.13			---

本期减少为本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处置所致，详情见附注十(二)。

(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税	4,206,247.47	4,124,003.98
城建税	173,361.76	169,460.04
教育费附加	125,392.29	123,720.12
土地增值税	531,900.00	531,900.00
合计	5,036,901.52	4,949,084.14

本期增加为本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债权清偿方案，对相关资产进行拍卖所产生的税费。

(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4,864,951.18	2,175,175,585.05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 额
应付重整费用及共益费用	15,034,298.69
尚未申报债权的预留清偿	40,011,623.31
普通债权组的第二次分配	8,879,029.18
合计	63,924,951.18

(七) 股本

本公司已注册发行的股本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数	金额	股数	金额
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48,820,000.00	248,820,000.00	248,820,000.00	248,820,000.00
B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39,600,000.00	39,600,000.00	39,600,000.00	39,600,000.00
合计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本期本公司股本变动金额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减(-)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180,084,982.00	62.44%	---	---	---	---	---	180,084,982.00	62.44%
其中：	---	---	---	---	---	---	---	---	---
境内法人持股	180,081,835.00	62.44%	---	---	---	---	---	180,081,835.00	62.4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47.00	0.00%	---	---	---	---	---	3,147.00	0.00%
(4). 外资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80,084,982.00	62.44%	---	---	---	---	---	180,084,982.00	62.44%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68,735,018.00	23.83%	---	---	---	---	---	68,735,018.00	23.83%
(2). 其他	39,600,000.00	13.73%	---	---	---	---	---	39,600,000.00	13.7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08,335,018.00	37.56%	---	---	---	---	---	108,335,018.00	37.56%
合计	288,420,000.00	100%	---	---	---	---	---	288,420,000.00	100%

* 本公司股本业经深圳市执信会计师事务所以深执信验字[1996]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八)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34,019,470.63	---	---	234,019,470.63
其他资本公积	147,039,628.15	649,299,348.76	---	796,338,976.91
合计	381,059,098.78	649,299,348.76	---	1,030,358,447.54

本期增加的资本公积，为本公司股东根据《重组计划》让渡 A 股 7,996.31 万股用于清偿本公司的债务，其中：流通股 8,966,868.00 股按 9.07 元/股，限售股 70,996,232.00 股按 8 元/股计价。

(九)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683,685.99	---	---	97,683,685.99
任意盈余公积	40,621,120.90	---	---	40,621,120.90
合计	138,304,806.89	---	---	138,304,806.89

(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913,988,485.02)	(2,522,793,497.76)
加：年初余额调整	---	463,492.74
本期(年)期(年)初余额	(2,913,988,485.02)	(2,522,330,005.02)
加：本期(年)的净利润(亏损)	1,457,274,152.87	(391,658,48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加：其他转入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本期(年)期(年)末余额	(1,456,714,332.15)	(2,913,988,485.02)

(十一)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其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利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利润
物业出租	109,006.80	---	109,006.80	1,096,697.82	---	1,096,697.82

本公司委托深圳市卓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代为管理物业，物业公司负责办理合法出租物业的一切事宜，依法向政府有关部门缴纳营业税和房屋租赁管理费。本公司按合同规定比例获取租金收入，为税后净收益，物业公司收入部分包含应缴纳的各项税费。

(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营业税	55,738.85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01.72	---
教育费附加	1,672.17	---
合计	61,312.74	---

(十三)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管理费用	8,122,000.00	1,615,302.00

管理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重整费用的增加。

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利息支出	---	11,889,120.04
减：利息收入	81,275.70	823.34
其他	3,658.27	---
合计	(77,617.43)	11,888,296.70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破产法的规定，于2010年4月11日停止计提利息。

(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坏账损失	(1,680.08)	(675,690.69)

(十五)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股权转让收益	81,165.00	---

本期股权转让收益为本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处置，详情见附注十(二)。

(十六)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55,777.40	---
其他资产处置利得	9,166,000.00	---
债务重组利得	1,455,598,184.94	---
合计	1,465,219,962.34	---

固定资产、其他资产处置利得为本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处置，详情见附注十(二)。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966.04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为本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处置形成的损失，详情见附注十(二)。

(十七)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款	1,026,509.99	---
租金收入	109,006.80	1,096,697.82
利息收入	81,275.70	823.34
小计	1,216,792.49	1,097,521.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各类费用	1,061,174.23	427,105.51
往来及其他	---	---
小计	1,061,174.23	427,105.5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一、现金	119,779.17	346,048.15
其中：库存现金	3,138.61	34,825.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640.56	311,222.50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779.17	346,048.15
其中：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		
净利润(亏损)	1, 457, 274, 152. 87	(12, 406, 900. 88)
加：(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1, 680. 08)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 575. 51	125, 380. 70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利得)	(9, 589, 811. 36)	(1, 096, 697. 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债务重组损失(利得)	(1, 455, 598, 184. 94)	---
财务费用	---	11, 889, 120. 04
投资损失(收益)	(81, 165. 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 893, 363. 90	1, 692, 744. 8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额	(101, 749. 10)	203, 646. 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 779. 17	346, 048. 1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21, 528. 27	22, 401. 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 749. 10)	323, 646. 93

五、非经常性损益

性质或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 处置长期资产收入		
其中：固定资产清理收入	455,777.40	---
性质或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未经审计)
无形资产转让收入	---	---
股权转让利得	81,165.00	
其他	9,166,000.00	---
小计	9,702,942.40	---
(2) 处置长期资产支出		
其中：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31,966.04	---
小计	31,966.04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9,670,976.36	---
2. 债务重组损益	1,455,598,184.94	
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
(1) 营业外收入	---	---
(2) 减：营业外支出	---	---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65,269,161.30	---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	---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65,269,161.30	---
减：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	---	---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65,269,161.30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杨奋勃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58,649万元	13.76%	13.76%	郭涛

“莱英达集团”)

*本公司管理人临时持有本公司 6,884.27 万股 A 股股份,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87%, 其中包括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 6,384.13 万股 A 股股份及预留用于偿还尚未申报债权的 500.14 万股 A 股股份。本公司管理人持有全部或部分上述股份只能用于特定目的, 即只能严格按照《重整计划》的规定予以处置。在持有全部或部分上述股份期间, 本公司管理人并非上述股份的实际权利人, 故不行使上述股份所对应的本公司股东的财产权利和身份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利益分配请求权等)。

(二) 关联方交易

于 2011 年 1-6 月, 本公司的母公司莱英达集团按评估价格人民币 455,777.00 元购买经法院裁定仍属本公司名下的三套房改微利房, 按评估价格人民币 21,714.58 元购买本公司所有的办公设备及车辆。此外, 2011 年 4 月 21 日, 本公司与莱英达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协议约定由莱英达集团以原拍卖价格 540,000.00 元的价格收购本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委托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进行打包拍卖的长期股权投资, 详情参见附注十(二)。

七、诉讼事项

根据已获取的深圳市上雪股份合作公司(原名: 宝安县布吉镇雪象村委上雪村, 以下简称“上雪股份”)的民事起诉状显示, 本公司与上雪股份于 1989 年 1 月 28 日签订了《租用土地合同》, 约定本公司租用上雪股份所有的一块 1,935 平方米建设用地, 用于建设厂房, 租期为 50 年, 本公司对厂房租赁所得享有收益权, 双方同时约定租期满后, 该土地上建筑之楼宇厂房等建筑无偿归上雪股份所有。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 雪象村厂房的收益权属于处置事项之一。现上雪股份以《合同法》第二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 超过部分无效”为由要求法院裁定原签订的《租用土地合同》自 2009 年 2 月 1 日起无效, 本公司返还《租用土地合同》中约定的土地使用权。该诉讼事项可能造成本公司无法按《重整计划》的安排对雪象村厂房的收益权进行处置。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 该诉讼事项尚未进行审理, 本公司无法判断裁定结果, 如能胜诉所追回的财产由本公司管理人依法对债权人进行追加分配, 败诉也不会影响本公司重组计划执行。

八、或有事项

因本公司为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中华”)担保事项, 本公司账面预提了约 3 亿多元的预计负债, 本期通过重整计划的执行, 本公司实际已承担了部分担保责任, 对于该类担保责任本公司对深中华持有追索权。2010 年 3 月, 深中华完成股改, 同时, 由于公司负债 20 多亿元, 深中华最大股东及债权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0 年初以深中华严重资不抵债, 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 向深中院提出重整申请。2010 年底, 深中

华的重整申请被深中院驳回，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深中华的重整意向虽不明确，但本公司管理人将依法对深中华的债权追索权进行拍卖处置。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 重整计划的主要内容

2010 年 4 月 14 日，深中院受理了深圳市雅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本公司重整一案。2010 年 5 月 6 日，深中院裁定对本公司进行重整并指定深圳市理恪德清算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重整一案的管理人。2010 年 10 月 22 日，深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本公司重整程序。2011 年 1 月 21 日，根据(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9 号裁定书，终审裁定延长《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至 2011 年 4 月 21 日止。2011 年 4 月 18 日，根据(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6 号裁定书，终审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重整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出资人包括截至 2010 年 5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

(1) 莱英达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支持本公司的重整，无偿让渡其持有本公司 40% 的股权，共计 A 股 6,901.76 万股用于清偿本公司的债务，另外莱英达集团还需让渡 37% 的股权共计 A 股 6,384.13 万股，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

(2) 除莱英达集团外，持有本公司超过 1 万股股份的股东，其持有的 1 万股以下(含 1 万股)的部分不需要让渡，超过 1 万股的部分无偿让渡 20%，共计让渡 A 股 1,094.55 万股、B 股 544.36 万股。

(3) 持有本公司 1 万股股份以下(含 1 万股)的股东无需让渡。

综上所述，本公司股东合计让渡 A 股 7,996.31 万股用于清偿本公司的债务，其中：流通股按 9.07 元/股，限售股按 8 元/股计价；让渡 A 股 6,384.13 万股和 B 股 544.36 万股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其条件包括但不限于重组方受让该股份后将其中的 B 股 544.36 万股以总价 1 元的价格由本公司回购并注销。

2. 债权调整及清偿方案

(1) 经管理人调查、公示，职工债权金额为 350,000.00 元，按经确认的该类债权数额全额清偿。

(2) 普通债权组由深中院已裁定的债权表中记载的债权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债权人组成。该类债权金额为 2,161,724,122.94 元。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为货币清偿和股份清偿。货币清偿：

本公司以现有的货币资产以及非货币资产的变价所得在优先支付破产费用、共益债务、职工债权、小额债权后，以剩余部分资金向普通债权人按比例清偿；股份清偿：普通债权按照每 100 元债权获得 3.4353 股本公司 A 股的标准受偿，其中，每 100 元债权获得的 3.4353 股股票包括流通股 0.3824 股、已到限售期的限售股 0.7586 股、限售期到 2010 年 12 月 28 日的限售股 1.3342 股、限售期到 2011 年 12 月 28 日的限售股 0.9601 股。

(3) 小额债权组由深中院裁定确认的债权表中记载的债权金额 50 万元以下的债权人组成。小额债权组以货币形式一次性清偿完毕。

3. 经营方案

本公司现已无主营业务，为恢复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必须在完成债务重组的基础上，引入有实力的重组方，注入优质资产，恢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以实现良性发展。

4. 重整费用及共益债务

(1) 重整费用：管理人报酬 10,323,000.00 元；诉讼费 300,000.00 元；资产评估费 250,000.00 元；管理履行职务、债权人会议费用、考察费 350,000.00 元；公告、送达费 100,000.00 元；重整计划执行费 3,600,000.00 元；本公司管理财产及营业事务费用 3,830,000.00 元，共计 18,753,000.00 元。

(2) 共益债务：律师费、财务顾问费、审计费、法律顾问费、披露费等共计 6,694,000.00 元。

(3) 优先债权：税款债权 2,424,300.00 元。

5. 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

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为三个月，自深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计算。如非因本公司的原因，致使本重整计划无法在上述执行期限内执行完毕的，本公司应于执行期限届满前 15 日，向深中院提交延长重整计划执行期限的申请并根据深中院批准的执行期限执行。

6. 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

本公司重整计划的监督期限同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在监督期内，本公司应当向管理人报告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公司的财务状况、重大经营决策以及财产处置等事项。监督期满时，管理人应当向深中院提交监督报告。

如果本公司向深中院申请延长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则管理人同时向深中院提交延长监督的申请，并根据深中院最终的批准情况依法履行监督职责。2011 年 1 月 21 日，根据 (2010) 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9 号裁定书，终审裁定延长《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至 2011 年 4 月 21 日止。

7. 重整计划执行的措施

(1) 资产处置：在深中院批准《重整计划》后，本公司对资产进行处置，以筹集清偿债权和费用的资金。资产处置范围为本公司除货币资金外的现有全部资产，包括应收款、对外投资、

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设备、资产收益权和土地使用权等。

(2) 现金支付的方式：重整费用、共益债务及债权的现金清偿原则上以银行转账方式进行。

(3) 股份的划转：在本重整计划获深中院裁定批准后，本公司办理按照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让渡股份的划转工作。

(4) 尚未申报债权的预留清偿：未在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但仍受法律保护的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债权人可以按照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标准予以清偿。因此从股东让渡用于清偿的股份中预留 500.14 万 A 股，用于本公司向经确认的债权进行清偿用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对经确认的债权清偿完毕后仍有剩余的，剩余的股票或者变现款将由重整计划执行人向本公司的全体普通债权人按比例追加清偿。

(5) 追加清偿：债权人应在重整计划规定的时间内向管理人和重整计划执行人提供用于接收偿债资金和股票的账户。债权人未能及时接收偿债资金的，管理人将予以提存。债权人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告之日起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清偿的权利。重整计划执行人应当将提存的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用于向其他普通债权人追加清偿。债权人未能及时接收偿债股票的，该部分股票将滞留在本公司重整专用股票账户中。债权人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告之日起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清偿的权利。重整计划执行人应当将该部分股票或者其变现款用于向其他普通债权人追加清偿。

(6) 债权清偿的顺序。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债权清偿顺序按照《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三条的规定执行。

(二) 本期重整计划执行情况

1. 资产处置

(1) 本公司与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签订委托拍卖合同，将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振华集团有限公司 3.44% 的股权进行拍卖，最终于 2011 年 1 月 7 日以人民币 1,193,000.00 元成交。该拍卖事项得到深中院(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4 号民事裁定书最终裁定，确认了拍卖结果。

(2) 本公司与深圳市三盈拍卖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签订委托拍卖合同，将本公司实际拥有的惠州市大亚湾霞涌综合用地的土地补偿费收益权进行拍卖，最终于 2011 年 1 月 10 日以人民币 9,166,000.00 元成交。该拍卖事项得到深中院(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5 号民事裁定书最终裁定，确认了拍卖结果。

(3) 本公司大股东莱英达集团按评估价格人民币 455,777.00 元购买经法院裁定仍属本公司名下的三套房改微利房，已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4) 本公司大股东莱英达集团按评估价格人民币 21,714.58 元购买本公司所有的办公设备及车辆，已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5) 本公司与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签订委托拍卖合同，将本公司持有长期股权投资打包进行拍卖，最终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以人民币 540,000.00 元成交。后因原买受人王国华反悔，在自愿承担 10 万元违约金的前提下要求解除《拍卖成交确认书》。2011 年 4 月 15 日，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原买受人王国华、本公司管理人三方签订协议，协商一致解除了原《拍卖成交确认书》。根据本公司重整计划的相关规定，由本公司的大股东莱英达集团收购前述股权，2011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与莱英达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由莱英达集团以原拍卖价格 540,000.00 元的价格收购前述 26 家股权，收购价款已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支付给本公司管理人。

2.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执行

截止 2011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股东让渡的 7,496.17 万股 A 股股份已经过户至各普通债权人账户，预留的 500.14 万股 A 股过户至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让渡给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 6,384.13 万股 A 股已过户至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让渡给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 544.36 万股 B 股，因境内机构无法开立 B 股证券账户，故本公司与自然人魏建正签订了《委托持股协议》，委托魏建正代持前述 B 股股份，同时魏建正签署了承诺书，并作出以下承诺：本人不实际享有和承担代持股份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将按本公司的指示，随时配合本公司对代持股份所作的处置安排，包括但不限于在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后由本公司以总价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不得擅自处分代持股份，亦不对基于代持股份所产生的收益进行任何处分；积极配合深中院对代持股份采取保全措施；自本公司注销代持股份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注销专为代持股份所开立的 B 股证券账户。

3. 现金清偿工作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普通债权人分配的现金金额为 48,062,698.78 元，重整计划确认的普通债权金额合计 2,161,724,122.94 元，第一次现金分配比例为 2.22335%。2011 年 1 月 12 日，管理人实施了第一次现金分配。

本公司将附注十(二)所述的本期资产处置所得、重整费用及共益债务的结余现金，在支付税务债务后对普通债权人进行第二次现金分配的时间估计在《重整计划》批准之日起两年内。

4.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2011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管理人向深中院提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监督报告。2011 年 4 月 18 日，根据(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6 号裁定书，终审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三)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目前，本公司已经与富奥公司签署《重组意向书》，富奥公司在《重整计划》获深中院裁定

批准后，启动对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富奥公司拟用于本公司重大重组的净资产规模不低于 25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的第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该部分资产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3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平均每股收益不低于 0.32 元。

本公司与富奥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的规定，并取得必要的审批。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

本公司净资产为负数，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经营成果为净亏损，在此种情况下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已无实际参考价值。

十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经审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经审计)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526	(0.0430)	5.0526	(0.04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277)	(0.0430)	(0.0277)	(0.043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经审计)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一)分子：		
税后净利润	1,457,274,152.87	(12,406,900.88)
调整：优先股股利及其它工具影响	---	---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1,457,274,152.87	(12,406,900.88)
调整：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股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	---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上的变化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1,457,274,152.87	(12,406,900.88)
(二)分母：		
基本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加：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三)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526	(0.04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277)	(0.0430)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526	(0.04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277)	(0.0430)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已于 2011 年 8 月 8 获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备有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股东查询，文件包括：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2、报告期内公司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上披露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公司2011年上半年报告正本。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建宇
二〇一一年八月九日

附：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681.06	0.00	1,680.08	0.00	1,000.98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681.06	0.00	1,680.08	0.00	1,000.9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913,988,485.02		-2,106,204,579.35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22,793,497.76		-1,715,009,59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63,492.74			463,492.74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913,988,485.02		-2,106,204,579.35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22,330,005.02		-1,714,546,099.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9,299,348.76					1,457,274,152.87		2,106,573,501.63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一）净利润							1,457,274,152.87		1,457,274,152.87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7,274,152.87		1,457,274,152.87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9,299,348.76						649,299,348.7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649,299,348.76						649,299,348.76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420,000.00	1,030,358,447.54		138,304,806.89	-1,456,714,332.15		368,922.28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913,988,485.02				-2,106,204,579.35	